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國防部陸軍司令部 函

地址：桃園龍潭郵政90601號信箱  
承辦人：紀凱元  
電話：03-4792111#339458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農業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國陸戰訓字第11301616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射擊報告單，紙本，3，頁。(10700-1130161606-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軍第十軍團民國113年9月份臺中地區「草厝溪海灘」野戰訓場實彈射擊報告單暨航船布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第十軍團民國113年8月22日陸十軍作字第1130118439號呈辦理。
- 二、本部所屬第十軍團113年9月19日於臺中地區草厝溪海灘，辦理「野戰訓場射擊訓練」，實施輕兵器實彈射擊，惠請參照報告單內容予以發布海、空域警戒事宜。

正本：內政部警政署、交通部民用航空局飛航服務總臺、交通部航政司、交通部航港局、交通部航港局北部航務中心、交通部航港局中部航務中心、交通部航港局南部航務中心、農業部漁業署、臺中市政府農業局、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臺中營運處、臺中市政府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艦隊分署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中部分署、國防部海軍司令部、國防部空軍司令部、國防部參謀本部訓練參謀次長室、空軍作戰指揮部

副本：陸軍第十軍團指揮部、陸軍後勤指揮部、國防部全民防衛動員署後備指揮部(以上單位均含附件，均請照辦)



司令陸軍二級上將鍾樹明

林務自然保育收文:113/08/26



271130035470 有附件